

证券代码：300332

证券简称：天壕环境

公告编号：2018-058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华盛燃气有限公司与中联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仅为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各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约定，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将以另行签订的正式合作协议为准。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对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协议各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

3、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情况详见公告中的“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8年7月23日，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华盛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盛燃气”）与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油”）的全资子公司中联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联煤”）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为满足中联煤上游气源开采外输的需要和华盛燃气下游市场开拓的用气需求，促进上游下游协调发展，双方决定在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基础上，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推进临兴、神府煤层气区块勘探开发、气源外输、扩大终端销售，就拟成立合资公司开展神木—安平煤层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运营等合作事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本协议仅为合作框架协议，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宜明确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

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中联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3、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甲 88 号
- 4、 法定代表人：武文来
- 5、 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95691
- 6、 注册资本：131,078.436827 万人民币

7、 公司简介：中联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6 年 3 月由国务院批准成立，于 2014 年底成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从事煤层气勘探、开发、输送、销售和利用的煤层气专业公司。该公司拥有煤层气对外合作专营权，目前有 32 个煤层气探矿权（探矿权 30 个，采矿权 2 个），总面积 18,212 平方公里，占全国煤层气区块面积的 35%，区块内非常规天然气资源总量达 28,400 亿方，累计探明储量 3,201 亿方，形成了晋西陕东、晋中、晋东南三个主要储量区及作业区。

母公司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简介：中国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属的特大型国有企业，我国最大的海上油气生产运营商，从事油气勘探开发、专业技术服务、炼化与销售、天然气及发电、金融服务，为产业链完整、业务遍及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可持续长期发展的国际能源公司。

8、 关联关系：上述合作企业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中联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华盛燃气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一）合作目标

神木—安平煤层气管道工程项目已于 2016 年 11 月列入国家能源局《煤层气（煤矿瓦斯）开发利用“十三五”规划》，并于 2017 年 9 月 24 日取得全国投资统一项目代码 2017-000052-57-02-001700。中联煤作为中海油的全资子公司，拥有煤

层气上游资源优势，主要覆盖晋西陕东、晋中、晋东南三个区域，公司本次合作旨在与中联煤共同建设并运营陕西省神木县至河北省安平县的煤层气输气管道。

（二）合作方式

为加快推进项目立项，双方目前已联合成立神木—安平煤层气管道工程项目筹备组，联合办公，加快推进可行性研究以及安全评估、环境评估、节能、水土保持等专项报告编制工作，为项目履行各自母公司审批和申请获得国家立项批复做必要准备。

双方拟共同设立管道合资公司，建设并运营神木—安平煤层气管道工程项目。公司拟将部分已建成的燃气管道资产注入合资公司，对相应管道资产采用成本重置法评估，合资公司各方股权比例和资产注入方式另行协商约定。

（三）合作项目简介及规模

神木—安平煤层气管道工程是国家能源局《煤层气（煤矿瓦斯）开发“十三五”规划》的重点项目，其目的旨在连接晋西、陕东的煤层气资源区块与京津冀地区市场，有利于上述区域煤层气的充分开发利用、环保治理和能源结构的升级优化。

本工程管道走向由西向东，起点为陕西省神木县，途径山西省吕梁市、忻州市、太原市、阳泉市和河北省石家庄市、衡水市三省近二十个县（区），终点为河北省衡水市的安平县。管线总长度约600km，设计输气能力约50亿立方米/年，主要管道设计压力8.0MPa、管径DN813mm，总投资规模约46亿。

（四）协议各方的其他约定

1、甲方承诺已列入国家“十三五”规划并取得项目代码的神木—安平煤层气管道工程项目优先与乙方合作，除非乙方主动放弃合作；

2、乙方承诺就已建成的输气干线优先与甲方进行合作，除非甲方主动放弃合作；

3、双方同意本协议签订之后加快推进已建成输气干线的资产评估工作；

4、双方同意积极完成各自母公司就成立合资公司的各项审批程序，推动合资公司的成立。

（五）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加强与上游企业合作，获取资源优势

本次与中联煤合作共同开展煤层气管道项目建设，增加了公司与上游气源企业的紧密合作，是公司按照以燃气板块为主体、以水务板块和节能环保板块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中联煤作为大型国有油气企业中海油的二级子公司，拥有煤层气对外合作专营权及 32 个煤层气探矿权，具备多区域的稳定气源资源优势，公司与中联煤的共同合作为燃气板块特许经营权范围内以及未来在陕东晋西区域并辐射京津冀及雄安新区等华北区域的下游客户提供了充足的气源保障，有利于提升公司燃气板块在上述区域内的市场话语权和资源配置的灵活性，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构建辐射包含京津冀地区及雄安新区在内的华北市场乃至华东市场的天然气格局打下良好的基础，对提升公司燃气板块业务核心竞争力、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积极的影响。

2、抓住行业机遇，抢占增量市场

按当前京津冀地区煤改气进度及现有供需情况，供暖季保供形势将持续严峻，气荒仍将持续数年，对多渠道多气源需求迫切。神木—安平煤层气管道工程项目已上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作为京津冀地区的天然气保供项目，管道途经榆林市、吕梁市、忻州市、阳泉市、石家庄市、衡水市等三省近二十个区（县），下游直接客户涵盖输气干线延线；与陕京二、三线和冀宁支线的安平站毗邻建设，可通过管道代输进一步拓展本工程的天然气市场，间接客户延伸至北京、天津、河北、山东等用气市场。与中联煤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共同开发神木—安平煤层气管道工程项目，利用国家大力支持天然气行业发展的黄金历史契机，建立新的天然气气源供应的渠道，减少气源供应中间环节，发挥煤层气成本优势，快速抢占天然气需求增量市场，并带动以天然气为清洁能源的发电、分布式热电联产等综合用能项目的开发。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协议仅作为推进双方合作的合作框架协议，有关具体合作内容、时间计划、投资安排、资金筹措、分配方案等尚需签订正式合同予以明确，因此上述

事项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届时公司将根据另行签订具体的协议，依法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本协议中合作项目的建设有一定的周期，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有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协议双方情况的变化都将影响协议的履行，存在由于项目内容调整导致协议中的项目部分无法执行的可能性。

3、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披露日期	协议名称	协议对方	进展情况
2015年9月14日	《战略合作协议》	瓜州县人民政府	已终止
2015年9月17日	《战略合作协议》	玉门市人民政府	已终止
2015年9月29日	《战略合作协议》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中
2016年1月20日	《股权收购框架协议》	河北正茂燃气有限公司	已完成
2016年2月1日	《关于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的框架协议》	江西德之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自然人张春梅、马明明	已终止

4、未来三个月内，公司5%以上股东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48,151,721股（占本公司股本总数5.47%）预计将于2018年9月1日解除限售，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公司按照有关规定，根据后续具体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投资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特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3日